

郑州旅游职业学院 2024 年纸质图书采购及 编目、加工合同

甲方：郑州旅游职业学院

乙方：河南天富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为规范合同当事人的交易行为，保护合同双方的合法权益，保证产品质量，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招标编号：郑财招标采购-2024-90。

二、合同金额：公开招标评审，乙方中标标段为 C 包，中标折扣率 26%、实洋 30 万元。

三、付款方式：

1. 甲方接到馆图书总码洋的 26%（折扣率）向乙方支付货款。

2. 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30%的预付款。

C 包一次性供货 100%，货物验收合格，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95%，剩余 5%余款验收合格一年后一次性付清。

乙方应严格按照国家发票管理和相关规定向甲方出具足额、正规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

四、转包分包要求：乙方不得将本合同的全部项目或部分项目转包或分包给其它公司，否则，乙方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20%的惩罚性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另行追偿。

五、交货地点：郑州旅游职业学院图书馆。

六、包装、运输、验收及售后

1. 图书交付发生的所有与图书相关的运输、安装及安全保障事项等均由乙方负责；图书包装应符合抗震、防潮、防冻、防锈以及长途运输等要求，对由于包装不当或防护措施不力而导致损坏、损失、腐蚀的图书甲方有权拒收，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图书交付使用任何时候所发生的所有与图书相关的经济纠纷及法律责任均与甲方无关。同时，在途风险和毁损灭失风险均有由乙方承担。

2. 图书验收包括：加工阶段数据验收、图书到馆后加工质量验收、入库上架定位情况验收。

(1) 数据验收：采购人对编目数据逐条进行验收，编目数据不符合数据加工要求及图书著录工作细则的，采购人及时提出并由乙方处理。

(2) 图书加工质量验收：乙方需将所有加工分编过的图书，按照合同要求时间配送到指定库室。采购人清点完毕后，按要求成立验收小组，依据编目加工要求进行初次验收。

(3) 上架定位：乙方将验收合格的图书，按照采购人指定位置和相关技术要求，进行上架定位后，由馆内人员进行上架定位情况验收。

初次验收合格后，由甲方单位国资中心组织相关业务部门人员，对该项目进行联合验收。

若发现所送图书出现开胶、缺页、散页、倒装以及乙方未按甲方要求加工和运输过程中出现质量问题时，乙方须负责及时退换，并承担相应的损失费用。

3. 加工好的图书在到馆经甲方书面验收合格后，如有二次分配图书地址需求，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将图书分别运送到指定地点，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4. 售后及质保要求：(1) 乙方所供图书免费质保三年（自验收合格并交付甲方使用之日起计算），终身维护。质保期内，乙方有义务接受甲方的免费修复所供图书的要求。乙方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并提出方案，并安排专人尽快予以修复。如果乙方未在约定时间内进行维修，则甲方有权另行委托他人进行维修，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 质保期外，乙方有义务接受甲方的图书修复要求，只收材料成本费，其他免费。

(3) 鉴于图书的特殊性，对于在到馆验收环节从表面不易查到的、在上架或图书使用时才发现的书内倒装、缺页、破损及其他非读者借阅导致的问题图书，乙方也要及时给与免费调换；后期发现有漏检的编目数据错误或不精确则乙方要及时给与纠正补充。此条款情况不受上述质保期限限制。

七、专利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其所提供的产品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保护期的起诉。因此给甲方造成经济损

失或导致甲方承担赔偿责任的，乙方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10% 作为违约金，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就此另行追偿。

八、交货及违约责任

1. 乙方于 2024 年 8 月 7 日前完成合同总金额 100%（即 30 万元实洋图书）的交货，并保证图书到书率 $\geq 90\%$ （以订单总码洋为参照），否则甲方可以视情况要求无条件退货或单方解除合同，由此带来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2. 出版社的无书证明不作有效凭证。

3. 到货图书由于非出自采购人发出的订单而造成的退书不能计算到图书到货率内。

4.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乙方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 作为违约金，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就此另行追偿：

(1) 乙方在交货期内到货率 $< 90\%$ 的；(2) 由乙方的原因造成合同中止的；(3) 乙方供应的图书中出现盗版或其他类型非法出版物的；(4) 乙方提供的加工材料与甲方的要求不符合的；(5) 自行搭配和追加非图书馆确认订购的品种或复本、更改书价、在图书验收环节弄虚作假、转移或更换采购人书目订购数据、非法更改甲方采访系统数据；(6) 乙方逾期供货的；(7) 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和招投标文件内容履行约定的其他义务。

5. 编目及加工差错率不高于 0.1%。如发生下列任一差错情况图书高于 0.1%，除及时进行更改修正外，乙方另赠送等同所有差错图

书价值总额的图书。赠书可由甲方从订单未配书目或其他书目中选取：编目数据与图书不符、著录项不完整、未按甲方编目要求著录、外加工有错误或未按要求加工、包内清单与图书不符或与编目数据不符等。

6. 因停电、停水及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及甲方原因造成的停工 8 小时以上（一周内累计计算），工期相应顺延，但不涉及合同价款的调整。

7. 乙方承诺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违约行为（转包分包除外），自愿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10% 违约金，并采取补救措施，完整履行合同义务。因此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另行追偿，追偿范围包含但不限于诉讼费、差旅费、鉴定费、律师费。

8. 乙方未按照承诺的售后服务条款提供质保维修服务，甲方可另行组织维修，期间垫付的费用有权向乙方追偿，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9. 乙方安装、调试、维修等过程中需严格按照安全操作规程作业，发生安全事故的，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及交货前产生的图书毁损、灭失风险由乙方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就此追偿。

10. 乙方承诺其提供的产品不涉及任何权属纠纷，否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因此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名誉损毁或导致甲方向第三方承担赔偿责任的，甲方有权另行追偿，并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10% 的惩罚性违约金。

11. 因乙方原因合同届满后没有全部完成，从而导致甲方合同目的没有圆满实现的，除支付合同总价款 10% 的惩罚性违约金外，甲方

有权要求乙方另赔付未完成图书的合同金额作为追偿。

九、图书采购及编目、加工事宜

（一）供货范围

1. 本项目所采购图书，详见以投标人针对招标文件第三章“招标项目技术要求及商务要求”之“*8.4 关于计划订单及要求”提供的计划订单书目为主要来源，经甲方增删修订并确认的C包计划订单。C包计划订单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2. 合同总金额中包括图书金额、编目费、加工费、包装、运输费、保险费、装卸费、材料费、安装（倒架上架）费、调试费、检验费、税金及其他相关费用等等，甲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二）供货要求

1. 乙方应本着优质服务的原则，向甲方提供所订购图书，本次合同项目的图书是中国大陆各正规出版社出版的图书。乙方须保证所供图书为正版图书，图书质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质量法》和《图书质量管理规定》的有关规定，不得加入盗版图书及其他类型非法出版物。若出现有盗版或其他类型非法出版物，一经证实，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拒付全部书款，乙方承担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2. 乙方按合同要求提供品相全新图书，不得出现缺页、倒页、污损、重影、开胶、倒装、裁切等质量问题，无论何时甲方发现有上述问题，乙方都要无条件及时退换，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3. 乙方保证所供图书与甲方报出的订购清单相符，严格按照甲方确认订购的品种或复本订单组织图书配给，不得自行搭配和追加非经

甲方确认订购的品种或复本。当部分图书实际出版价格与订购估价差额高于 30%时，乙方应及时与甲方进行减少复本或取消订购的调整协商。

4. 在配货时先核查订单书目，如出现以下几种情况之一的，乙方应与甲方联系，待最后确认是否取消或调整复本数：订单上的数据与实际图书出现题名、出版或重印年、国际标准书号、价格等不符；装帧为小开本、散页、经折装、挂图等；低幼读物及其他由于书目信息偏差而导致误订的图书；套书和多卷书由于分期出版发行没有统一的定价和 ISBN 号而导致漏订的卷次；及其他超出预料范围或无法准确预估的情况。

5. 计划订单中最终未采购部分乙方及时列出书目清单，提供给甲方并说明原因。

（三）图书编目及加工技术要求

乙方须按甲方要求为所采购图书分类、编目、配采访 MARC 数据、派专业编目人员到馆生成种次号、加盖馆藏章、打印及粘贴条形码、粘贴磁条、打印及加贴书标、安装 RFID 标签、加贴色标、加贴各类标签护膜、典藏并保证加工质量。

1. 中文图书遵循的著录标准是《专著出版物国际标准书目著录》，图书编目依中国高等教育文献保障系统之中文图书著录规则及国家图书馆图书著录规则进行著录；分类号以《中国图书馆分类法》（第五版）为准；文献主题要遵照《中国分类主题词表》进行标引。图书特征表述完善，MARC 字段著录准确完整，书目信息有则必录。

2. 要求以 CALIS 数据或国图数据作为编制书目数据的依据并结合甲方图书馆要求，需要做原编数据的，必须按 CALIS 中文图书著录规则及国家图书馆图书著录规则及甲方的特殊要求编制原编数据并报甲方备查。

3. 乙方在加工过程中，如未按甲方要求进行加工，或出现质量问题，甲方有权拒收，其责任由乙方承担。

4. 乙方按照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根据图书验收流程，做到账目清晰、账书相符、账账相符，准确无误后打印图书统计表及当年供书总清单并胶装成册。

5. 具体编目加工要求和程序详见招标文件“第 5 章 货物及伴随服务等需求”附件。

十、招投标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招投标文件发生冲突以招标文件为准。乙方在应标文件中承诺的各项服务及措施如果在本合同中未列出，依然有效并受本合同约束，乙方应自觉履行。

十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遵守，一方如有违规以上任一条款时另一方有权终止合同。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十三、本合同自双方签章后生效，合同签署之日起至合同内容执行完毕为本合同有效期。

十四、合同一式捌份，甲方陆份，乙方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郑州旅游职业学院
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
金龙路188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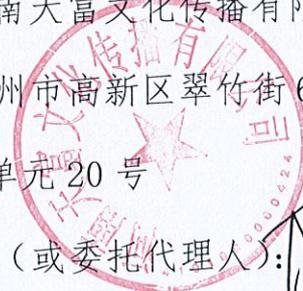
签字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苗珍

电话：

苗珍

乙方： 河南天富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地址： 郑州市高新区翠竹街6号1号楼
2单元20号



签字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陈有德

电话： 0371-63368086

开户行： 交通银行郑州高新技术开发区
支行

账号： 411 060 600 018 120 194 664

合同签署日期： 2024 年 6月18日